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煤化工”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阳煤化工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44 号）的核准，阳煤化工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19,195,046 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2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000,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 12,720,000.00 元以及会计师、律师等其他发行费用 2,919,195.0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4,360,804.95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8TYA1016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止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款项人民币 1,984,360,804.95 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投项目已完成投资。2020 年度，募集资

金专户存款利息已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鉴于相关金额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 5%，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销户手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管理及使用募集资金。

2018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能按照协议约定严格履行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浙商银行	1000000010120100756442	-	-	-
合 计		-	-	-

注：浙商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1000000010120100756442 已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1TYAA10084），并发表如下意见：阳煤化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阳煤化工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德证券认为：阳煤化工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和阳煤化工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总额：2,000,000,000.00 净额：1,984,360,804.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4,360,804.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 资 项目	已变更 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如 有）	募集资 金承诺 投资总 额	调整 后投 资总 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 额的差额 (3)= (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 度实 现的 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偿还银 行借款	否			1,984,360,804.95	--	1,984,360,804.95	--	100.00%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止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款项人民币 1,984,360,804.95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宋宛嵘

潘 登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